**培训师笔记**

|  |  |
| --- | --- |
| 模块/主题 | **模块6：国家实施和监测框架** |
| 模块流程 | * 幻灯片演示 * 问答环节 * 小组活动 |
| 总时间 | +/-90分钟：  45分钟幻灯片演示和讨论  30-45分钟小组活动 |
| 培训材料 | * 国家实施和监测框架的幻灯片演示 * 培训师笔记（本笔记） * 小组活动说明 |
| 培训师背景阅读 | * 关于参考文献，请参见本模块最后一张幻灯片 * *《人权培训：人权培训方法手册》*，《专业培训丛书》第六册 * 关于培训技巧，包括破冰活动汇编，参见人权高专办方法、教育和培训科（METS）的材料 |
| 学员讲义材料 | * 电脑幻灯片演示（每页打印4张幻灯片） * 《残疾人权利公约》 * 小组活动，说明 |
| 学员阅读材料 | * 《残疾人权利公约》 * *《关于残疾人权利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的议员手册：从排斥到平等，实现残疾人权利》（HR/PUB/07/6）* * A/HRC/10/48 * 人权高专办，关于在欧洲实施公约第三十三条的专题研究（即将发布） |

**学习目标（技能、知识、态度）**

模块6结束后，学员将能够：

* 识别在实施和监测本公约过程中起作用的主要机构行动者
* 明确实施和监测过程中涉及行动者的主要职能

**基本提示**

在课程开始前和进行中，培训师可能希望：

* + 监测和实施本公约过程中，收集国家实施和监测机制（协调中心、协调机制、监测框架）所取得的成功故事和困难，或针对这些内容进行头脑风暴。
  + 探索正逐步扩展的现有国家人权机构授权和/或创建全新监测网络的利弊（第三十三(2)条）
  + 头脑风暴讨论可以加强和促进残疾人和OPD参与国家监测的可能方法

**幻灯片具体提示**

* 幻灯片1 - 标题
* 幻灯片2 - 陈述目标和模块流程
* 幻灯片3 - 已经在模块4中解释实施方法时出现过。在此温习，作为提醒：许多机构都在公约的实施和监测过程中起着作用。
* 幻灯片4 - 陈述与协调中心和协调机制相关的第三十三(1)条
* 幻灯片5 - 询问协调中心可能的职能是什么，什么是协调机制。由于第三十三(1)条的陈述较为模糊，国家应该拥有明确的计划，来建立协调中心和协调机制的结构和职能。备注为这些机制的职能提供了一些建议
* 幻灯片6-7 - 识别一些选自人权高专办在欧洲对第三十三条的专题研究的协调中心和协调机制示例。培训师可以讨论两个示例采用的不同方法。培训师可以在区域找寻示例，以便提高示例的相关性
* 幻灯片8 - 介绍实施和监测的独立国家机制
* 幻灯片9 - 提出在建立或指定（一个或多个）机制时应考虑的一些问题。尤其是，本张幻灯片讨论了“巴黎原则”，即与国家机构状态相关的原则。考虑到第三十三条中对其有明确说明，公约有效地提供了独立国家机制的结构和职能，比与协调中心和协调机制的结构和职能更加详细
* 幻灯片10 - 如第三十三(2)条中所述，做出一些与独立国家机制授权相关的建议，以促进、保护和监测本公约的实施。在展示幻灯片10之前，培训师应该开展练习，让学员检查《巴黎原则》，并识别“保护”、“促进”和“监测”之下的职能
* 幻灯片11 - 确定议会在监测和实施本公约时可能扮演的角色
* 幻灯片12 - 确定法院和法庭在监测本公约时可能扮演的角色
* 幻灯片13 - 复习第三十三(2)条，其要求残疾人及其组织应当参与本公约的监测。培训师可能希望与学员一起头脑风暴，讨论民间社会应如何监测本公约，以及监测机制如何向残疾学员及其代表组织的开放
* 幻灯片14 - 列出本模块的主要参考文献